

上海市财政局

沪财资备案〔2025〕28号

关于设立上海嘉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备案公告

上海嘉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报来的《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

一、资产评估机构名称为上海嘉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组织形式为公司制。

二、法定代表人为龚沈璐。

三、上海嘉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股东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基本情况等备案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上海市财政局

2025年10月22日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资产管理司，上海市资产评估协会。

上海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5年10月24日印发
